

# 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 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变更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 一、 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公司可按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 303 名激励对象（其中首次授予部分 186 名，预留授予部分 117 名）涉及的 1,325,328 股（其中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可归属数量 1,063,257 股，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可归属数量 262,071 股）限制性股票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目前，公司已为 176 名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涉及的 592,965 股限制性股票办理股票归属及上市流通相关手续，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及 2023 年 6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第一次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及《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第二次归属

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3 年 5 月 25 日出具了《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23）第 110C000242 号），截至 2023 年 5 月 25 日，公司累计股本已由 481,085,277 元变更为 481,678,242 元。

## 二、 公司章程修订内容

根据以上情况，公司拟相应修订公司章程条款，具体变更内容如下：

原章程条款		修订后章程条款	
原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81,085,277 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81,678,242 元。
原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481,085,277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全部为普通股。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481,678,242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全部为普通股。

除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

## 三、 其他事项说明

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就股权激励相关事宜对董事会的授权，本次公司章程的修订无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修订版公司章程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原章程自修订版公司章程生效之日起废止。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修订版公司章程的变更登记等相关手续，并根据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意见对修订版公司章程进行必要文字调整。

## 四、 上网公告附件

《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3 年 6 月修订）》

特此公告。

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20 日